



秘书处

Distr.: General  
23 July 2015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---

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

依照《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》递交的资料

欧洲空间局法律事务司 2015 年 2 月 19 日致秘书长的信函

欧洲空间局（欧空局）谨依照《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》（大会第 3235 (XXIX)号决议，附件）第四条第 3 款的规定（欧空局曾宣布接受该公约规定的权利和义务）通知秘书长，2014 年 7 月 29 日发射的、以前在 ST/SG/SER.E/733 号文件中作了登记的其第五个自动运送飞行器（ATV-5）“乔治·勒梅特”号货运航天器已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中欧时间约 19 时再入大气层，因此已不在轨道上。

此外，欧空局还借此机会向秘书长通报，2015 年 2 月 11 日中欧时间 14 时 40 分在法属圭亚那库鲁圭亚那航天中心用一枚“织女星”号火箭发射的欧空局过渡试验飞行器（IXV）的飞行任务取得成功。该飞行器作了亚轨道飞行，用时 100 分钟，包括其再入大气层、下降及降落于太平洋。

[签名]

**Marco Ferrazzani**

欧空局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司司长

